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 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868)

終止重慶股權轉讓協議

謹此提述(i)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九日有關(其中包括)按重慶股權轉讓協議所擬進行的收購重慶潤智全部股權及若干股東貸款(「重慶收購事項」)之主要交易之通函(「該通函」);及(i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七日、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告(「該等公告」),有關(其中包括)延長若干收購事項的最後完成日期。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及該等公告所載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通函所披露,重慶收購事項的完成須待達成重慶股權轉讓協議所載條件後 方可作實。董事會宣佈,由於在數次延長最後完成日期後及直至本公告刊發日期 為止,重慶股權轉讓協議中的一項或多項條件未能達成,以及經考慮商業因素後, 有關各方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七日就重慶收購事項訂立終止協議而協議自協議 之日期起生效,而各方須獲解除及免除彼等於重慶股權轉讓協議項下的所有責任。

董事會認為,終止重慶收購事項將不會對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承董事會命 首創置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斯維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董事李松平先生(董事長),執行董事 鍾北辰先生(總裁)、李曉斌先生、胡衛民先生及范書斌先生;非執行董事蘇健先生; 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旺先生、黃翼忠先生及劉昕先生。